

特會信息

全體事奉（一）

這次全教會特別聚會的主題是「全體事奉」，我們首先從聖經的記載中來看人如何蒙神記念。創世記記載亞當活到九百多歲，但我們只記得他的犯罪墮落；亞當的兒子亞伯雖然早逝，但聖經記載他獻祭給神，蒙神悅納。當時的人普遍活到八至九百多歲，以諾雖只活到三百六十五歲，但他與神同行三百年，蒙神記念。挪亞也與神同行，他建造方舟事奉神，經過洪水審判後，首先為神築壇獻祭。還有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，聖經都記載他們築壇獻祭給神。由此可見，人活在地上，不在乎年日長短，有多少豐功偉績，而在乎有多少時間事奉神。

以色列人的歷史也是如此，當他們按著神的心意建造聖殿，就蒙神記念。後來他們被擄到巴比倫，在歸回後重建耶和華的聖殿，所有為神的擺上都蒙神記念。到了新約，耶穌復活升天後，使徒們被聖靈充滿，廣傳福音，建立教會。事奉神的人生，就是有價值、有目標、蒙記念的人生。

神的旨意

神永遠的旨意，是要所有蒙召的聖徒都來事奉他。昔日以色列民蒙神拯救，脫離埃及為奴之家，來到西乃山，神藉摩西對他們說：「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，為聖潔的國民…」（出十九6）這是神救贖的目的，就是要以色列民作祭司來事奉他。今天我們都是祭司，主要的事奉是禱告，就是為神的旨意、神的國和神的義禱告。當我們都來事奉神，生活就有目標，全人分別為聖，成為聖潔的國民。昔日神拯救以色列民，原是要全民皆祭司，但後來他們拜了金牛犢，所以神揀選利未支派裡亞倫的子孫作祭司。雖然後來以色列人繼續失敗，但神的旨意沒有改變。時候到了，神就差派耶穌基督來到地上完成救贖，一方面叫我們罪得赦免，成為神的兒女，得著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；另一方面，叫我們作祭司來事奉神（啟五9-10）。

我們的人生目標若不是事奉神，就是浪費一生，徒受神恩。今生我們事奉神，當主再來時，就要與他一同進入榮耀，與他一同作王。願我們都渴慕那日的榮耀，今生就要作祭司事奉神。昔日以色列人出埃及後不過三個月，神已將心意告訴他們，所以不是等到我們很屬靈、很虔誠才來事奉神。無論我們是剛強或軟弱、得勝或失敗，因著神的救贖，人人都要事奉神，因為神不單要得著個人或一部分人的事奉，乃是要得著全體的事奉。「…在城裡有神和羔羊的寶座；他的僕人都要事奉他。」（啟廿二3）在永世的新耶路撒冷裡，所有得救的人都要成為神的僕人來事奉神。那時的事奉只有讚美的事奉，盼望我們今天就常常讚美。

揀選事奉神

神要得著所有蒙救贖的人都來事奉他，撒但的工作就是破壞神子民的敬拜，牠一直與神爭奪人的敬拜。舊約時代，神向百姓啟示他的心意，但他們常常受魔鬼欺騙去拜偶像，神就興起環境管教他們，叫他們悔改回轉歸向神。他們甚麼時候敬拜神，就蒙福；甚麼時候拜偶像，審判就降臨。列王紀上十八章記載亞哈作王時，以色列民拜巴力偶像，大大得罪耶和華，於是神感動先知以利亞向眾民說話：「你們心持兩意要到幾時呢？若耶和華是神，就當順從耶和華；若巴力是神，就當順從巴力…」（王上十八21）後來神從天上降下火來，燒盡以利亞的祭物，眾民就俯伏敬拜耶和

華，全體以色列人都歸向神。

靈界的爭戰從沒停止過，今天撒但同樣藉著許多無形的偶像來霸佔、迷惑我們的心。許多時候我們明知道要事奉神，但時間、心情、能力都夠不上，因為被世上的財富所吸引，以致不能愛神、事奉神(太六 24)。昔日主耶穌給我們留下榜樣，他拒絕萬國的榮華，單要事奉神(太四 8-10)。我們的人生目標就是事奉神，信靠那位牧養我們一生的神，而不是事奉瑪門，成為錢財的奴隸。人生短暫，趁著還有今天，我們要贖回光陰，在忙碌的生活中將事奉神放在第一位，讓我們一同來宣告：「…至於我和我家，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。」(書廿四 15)願我們在神面前立志，一家家、一代代都來事奉神。

神所要的事奉

第一，全體奉獻給神。「所以弟兄們，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；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。」(羅十二 1)沒有奉獻，沒有具體的擺上，就沒有事奉。神要我們獻上身體，包括我們的心情、精力、時間、金錢…都盡心盡性的擺上當作活祭。「慈悲」是憐憫的意思，原來我們可以事奉，是基於神的憐憫。無論我們的屬靈光景如何，每一次都可靠著主寶血的潔淨，一同來事奉神。願我們都獻上自己，當作一個活祭完全獻給神，這是神所喜悅的。

第二，生命的事奉。神所要得著的事奉是全體事奉，也是生命的事奉，首先要連於元首基督(弗四 15)，讓基督作我們的生命。主在地上凡事不憑自己，乃是一直禱告連於神。今天主也要我們凡事連於他，舉起聖潔的手隨處禱告，隨時隨地與主交通。無論大小聚會，我們都應首先藉著禱告連於元首基督，這樣聚會就蒙福，元首的豐富就充滿教會，並藉著每個肢體彰顯出來。當我們連於主，聖靈的工作就加強，主的同在就加多，聖徒碰著主，靈裡就飽足。

當我們一起熱心擺上，很多時候會因各人的經驗、恩賜、性格、看法、得救年日、屬靈資歷等不同，而產生意見不合，導致內心受傷，結果黯然退出服事。神所要的不是肉體的事奉，而是在基督裡、生命裡的事奉，所以要效法主耶穌，負他的軛，學他的樣式，活出他的生命，「凡事謙虛、溫柔、忍耐，用愛心互相寬容，用和平彼此聯絡，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。」(弗四 2-3)無論我們有多好的意見，為著身體的緣故，情願都放下，好持守合一的見證。

主對教會的託付，是走生命的道路，活出順服的見證：「…聽命勝於獻祭，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。」(撒上十五 22)獻祭是神所喜悅的事奉，但聽從神的話比獻

祭更重要。公羊的脂油是祭物中最上好的，是神所喜悅的，若我們學習順從，就勝過獻上最上好的祭物。教會是基督的新婦，該有順命的見證。在事奉中我們應學習以基督耶穌的心思為心思，存心謙卑，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，並存敬畏基督的心，彼此順服。

第三，照著山上的樣式來事奉。我們的事奉不是照著遺傳、潮流或世界的方式，而是照著神的啟示。昔日摩西照著山上的樣式建造會幕(出廿五 9)，今天我們的事奉也是照著神的話語，所以必須追求聖經，裝備真理。當教會中人人都裝備主的話，嚴守使徒的教訓，教會就要復興，眾人因神的話都得益處。今天我們的事奉，要回到神話語的啟示裡，這才合乎神的心意，帶下神的祝福。

第四，全體配搭事奉神(羅十二 5-8)。我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，就要擺在教會中。我們都是身體上的肢體，在基督裡成一身，彰顯基督的豐富。我們的恩賜各有不同，有教導的、勸化的、施捨的、治理的、憐憫人的，但當我們連於主，擺在身體裡，就可盡功用，各盡其職，建立基督的身體。

第五，愛中的事奉。馬太福音廿五章 34-40 節，是主再來時對善待基督徒的人所說的話，叫他們進入國度作百姓。當審判的日子，若你在世時曾經關心基督徒，見他餓了，你給他吃；他渴了，你給他喝；他病了，你探望他；他在監獄裡，你照顧他…主說：「這些事你們既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，就是作在我身上了。」即或只把一杯涼水給這小子裡的一個喝，主說：「這人不能不得賞賜。」(太十 42)當我們都擺上自己一份，作在肢體中最小的一個身上，就是作在主身上，如此便是事奉神。

我們都渴慕神的大能大力運行在我們心裡，當我們彼此相愛，持守基督身體合一的見證，各盡其職，人人奉獻，走生命的道路，神的大能就顯在我們身上，充充足足的成就一切，超過我們所求所想，使所有的榮耀因教會在基督裡歸給父神，直到永永遠遠(弗三 20-21)。

總結

神的旨意是要所有蒙召的人都來事奉他，這是全體事奉的根基。神所要的事奉是從奉獻開始，在生命裡繼續往前，在配搭裡一同事奉，而事奉的境界就是在愛中。我們既認識神永遠的旨意，願我們都有回應：「我和我的家，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。」實行方面，要奉獻我們的時間、金錢、精力，為著主的需要。求主叫我們走生命的道路，彼此相愛、順服，凡事連於元首基督，各盡其職，全體事奉，討主的喜悅。

(全教會特別聚會第一堂信息摘錄)

蒙福的婚姻生活

四月二日上午十時至下午一時，在尖沙嘴聚會所有家長專題聚會，共有 295 位聖徒參加。聚會的主題為「夫妻關係—人際關係的基礎」，由朱永毅弟兄分享信息，論到神旨意中的夫妻關係，以及不同階段的夫婦怎樣過蒙福的婚姻生活。

神的旨意

婚姻是神所定規的，也是神所賜福的。夫妻是聖經中的第一個人際關係，也是人墮落前唯一的人際關係。「神說：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、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…神就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，乃是照著他的形像造男造女。」(創一 26-27)神所造的人是複數，有男有女，乃是一對夫妻。神賜福給他們，要他們生養眾多，遍滿地面，治理這地，就是在時間上有延續，在空間上有擴展(創一 28)。

創世記二章 19-20 節記載，亞當在現有的活物中找不著配偶，神就為他度身訂造一個配偶。同樣，神為我們預備的配偶，也是度身訂造，專為我們特設的。神為亞當造了一個配偶，亞當視之為骨中的骨、肉中的肉(創二 23)，這是最親密、貼身的關係，可見二人是完全相配的。

「因此，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。」(創二 24)當時還未有父母與子女的關係，因為人在墮落後才開始生兒養女(創四)，為何這裡說「人要離開父母」？這需要參考新約經文。

離開父母

「有法利賽人來試探耶穌，說：人無論甚麼緣故都可以休妻麼？耶穌回答說：那起初造人的，是造男造女，並且說：因此，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。這經你們沒有念過麼？既然如此，夫妻不再是兩個人，乃是一體的了。所以，神配合的，人不可分開。」(太十九 3-6)

婚姻是神所定規所賜福的，所以仇敵用盡方法來破壞，叫人任意離婚。對於休妻問題，主引用了創世記一章 27 節及二章 24 節，將人帶回到起初神的心意裡，得出的結論是：神所共軛(配合)的，人不可分開。

「為這個緣故，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。這是極大的奧祕，但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。」(弗五 31-32)何謂極大的奧祕？一方面是指下文的「基督和教會」，另一方面是指上文的「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。」何謂「離開父母」？就是離開自己慣常的舒適地帶，即是捨己；若不離開父母，就無法學習捨己的功課。

人生有不同的階段，我們不能一直停留在舒適地帶，需要跨出信心的一步，進入新的境界。在神的定規裡，人要離開父母，離開舒適地帶、預設的環境，進入婚姻這個新境界。婚姻生活就是信心的生活，神要藉著婚姻，使夫妻在靈、魂、體三方面都有美好的配合。

常存的愛

夫妻關係是牢不可分的，是二人成為一體，是神所共軛的。唐代詩人白居易在「長恨歌」中，將這樣親密的關係喻作比翼鳥、連理枝：「在天願作比翼鳥，在地願為連理枝；天長地久有時盡，此恨綿綿無絕期。」

未信的人總覺得世間的愛猶有所缺，叫人遺憾不已。對於信主的人，要認識：「神造人時已定規，二人共軛成一體。在天猶如比翼鳥，在地就像連理枝；天長地久有時盡，此愛主裡能常存。」神樂意祝福我們的婚姻，無論是新婚或結婚已久，都要回到起初神的心意裡，而不是停留在過去失敗的遺憾裡。

仇敵千方百計來破壞婚姻，我們卻要憑信心跨越所有障礙。詩歌(簡譜本 493 首)說：「前途如何我不知，神將我眼遮蔽；在我向前每步路上，都有新的境地；他所賜的每一喜樂，也都令人驚奇。」「如此不知而向前；能知，我也不願；寧願暗中與神同行，不願光中孤單；寧願憑信與神同行，不願憑著眼見。」願我們都憑信而行，過蒙福的婚姻生活。

學習捨己

夫妻關係是神所賜福的，但在婚姻的不同階段，需要面對各樣困難，我們當怎樣自處？

第一，新婚夫婦(二十多歲至三十出頭)，面對的困難包括：1. 越來越要求各自有私人空間，如財政獨立，各

有自己的朋友群組，加上各有加班、進修、考試等不同壓力，於是各有各忙，溝通不深入；2. 為了保持生活質素，或享受二人世界，而推遲生育，甚至放棄生育者很普遍(有些則因身體問題)；3. 供養父母意識低，接受父母幫助者多(如買樓、回家吃飯)，獨立能力較低，可謂典型的「八十後現象」。

由單身進入婚姻階段是極大的轉變，雙方均須重新適應，關鍵在於要學習捨己；若不捨己，美滿婚姻生活便很難維持，這是聖經的原則。捨己是唯一進入常存的愛的道路，哥林多前書十三章論到愛的真諦，主要是說「不…」，例如：不嫉妒、不自誇、不張狂、不作害羞的事、不求自己的益處…這就是捨己。夫婦均要學習捨己，不是要求對方做甚麼，而是為對方做甚麼，這樣夫婦的關係必然更親密，不致淪為「合作伙伴」。

隨著知識水平提高，年青一輩大多擁有高學歷，尤其是女性的學業成績和辦事能力，往往比男性有過之而無不及，因此遲婚、遲生育、接受無痛分娩以至放棄生育等現象，都是現今的趨勢。面對這些人生的重要抉擇，我們要信靠神，接受他的帶領。至於「八十後現象」，同樣是現今的潮流，我們卻要作反潮流的見證，走捨己的路。在這不敬虔的世代，願我們都有約書亞的宣告：「…至於我和我家，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。」(書廿四 15)

教養兒女

第二，青年父母(三十多至四十多歲)，人數眾多，正處於人生最艱苦、最大壓力的階段，面對的問題包括：1. 教育制度改變，教養兒女見解不同，容易產生爭執、矛盾；2. 經濟壓力最大，要養兒育女，又要供養父母，若遇上裁員、減薪、殺校等難處，夫婦又不同心，互相埋怨，關係必受虧損；3. 部分家庭更有婆媳相處的問題，丈夫夾在中間，不懂處理。

這個階段的夫婦，處於上下兩代之間，是名副其實的夾心人，需要憑信心、倚靠神跨過種種障礙。以教養子女為例，學校教育固然重要，但父母的教育更加重要，必須從小培養兒女建立良好的生活習慣、學習態度、人際關係，以至工作倫理，包括：做事有始有終、實事求是、不輕諾寡信等。兒女是神所賜的，因此栽培養育，父母可謂責無旁貸，需要按照聖經教導他們，憑信將他們交託給主。

第三，中壯年父母(約五十多歲)，正處於人生隧道的末端，兒女長大成人，父母或已離世，經濟壓力大減。夫妻經多年磨合，感情穩定，但危機是安於現狀，若事奉上沒有突破，他們或會追求更高的社會地位和生活質素，或儲蓄錢財為著下一代(如買樓)。

這個階段的父母，常為兒女擔憂，怕他們無力置業，於是為他們繳付首期，之後可能還要為他們照顧下一代，不禁慨歎：「一身兒女債，何時才清還？」父母一方面要保護兒女，如同保護眼中的瞳人；另一方面，要從小訓練、培養他們獨立的能力，就如老鷹攬動巢窩，使雛鷹離開鳥巢，目的是要牠學飛(參申卅二10-11)。此外，毋須為兒女產生罪疚感，覺得虧欠了他們，因而不斷還債。

憑信向前

第四，年長父母，面對退休危機、身體衰退、晚年喪偶等問題，須憑信往前。弟兄姊妹要多關顧年長、孤單的聖徒。

第五，準夫婦，普遍看重婚禮，如要租教堂行禮、在酒店設宴、必須買樓等，花費巨大，甚至阻礙婚期，影響父母關係。這些都是世人普遍的做法，會叫基督徒陷入世俗的危機。父母應該從小教導兒女有正確的價值觀，不要透支將來。婚禮只是短暫的儀式，婚姻卻是一生之久，所以不要本末倒置，在婚禮上過度花費。

「你們要進窄門。因為引到滅亡，那門是寬的，路是大的，進去的人也多；引到永生，那門是窄的，路是小的，找著的人也少。」(太七 13-14)神定規我們進窄門、走小路，這就是捨己，也是建立良好夫妻關係的門路。願我們都憑著信心，滿懷盼望，跨步向前。

報告

各區福音聚會

- 尖沙嘴、新蒲崗、觀塘、筲箕灣、沙田聚會所
五月廿三日(主日)上午十一時
- 荃灣聚會所
五月廿三日(主日)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
五月廿九日(週六)晚上七時半
- 銅鑼灣、元朗、屯門聚會所
將軍澳田家炳小學
五月三十日(主日)上午十一時

非賣品

如有奉獻，支票抬頭請書「教會聚會所(基督徒管家)」或 Church Assembly Hall (Christian Stewards)